**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爱国人士补助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叶城县巴仁乡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公章）：叶城县巴仁乡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签章）：刘维平

填报时间：2018年12月5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叶城县巴仁乡属党政机关行政部门，乡科级行政单位，辖12个行政村；全乡共有农牧民11678多人，农户3075户，主要以种植核桃、小麦、玉米、设施农业为主，位于城乡交界处，具有优越的地理位置。编制人数72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44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人员编制1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人员编制22人，经费自理5人。实有在职人数90人，其中：行政在职47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人员14人，事业在职22人，工勤在职人数1人，经费自理6人。离退休人员11人，其中：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11人。

主要职能：负责全乡党政行政管理事务。深入贯彻落实党的有关方针政策指示，把党的各项优惠政策落实到实处，负责全乡经济社会发展、社会事务管理、基层组织建设等全面工作。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为根本出发点，不断深化美丽乡、村建设，不断铸牢全乡经济社会发展基础，为全乡各族群众提供社会服务。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叶城县巴仁乡在叶城县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叶城县巴仁乡人民政府每月29日前对全乡13名爱国人士发放补贴，该补贴发放到具体人，补贴金额1.506万元，按照年度预算，通过该项目投入提高了爱国人士的收入，让广大爱国人士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增强爱国人士的爱国爱党意识，充分调动爱国人士的积极性，发挥其在维护祖国统一上的作用。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根据新财行【2018】0047号、喀地财行【2018】17号文件要求，本项目资金1.506万元，其中财政资金1.506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资金到位1.50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根据新财行【2018】0047号、喀地财行【2018】17号文件要求，到位资金1.506万元，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1.50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为全乡13名爱国人士发放补助1.506万元、结余0万元。

根据中央和自治区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巴仁乡人民政府严格按照项目资金规定的专项资金支持的项目条件和范围要求，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管理项目资金。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行政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及办法》支付资金；资金支付由本单位分管领导、主管财务领导、财政局等各级部门审批审核；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制度要求；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巴仁乡2018年爱国人士补助项目资金1.506万元，均为给爱国人士发放的补助，不需要进行招投标**,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实施过程均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执行。**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巴仁乡**人民政府在实施**爱国人士补助项目中，根据《爱国人士补助项目管理办法》等，爱国人士补助项目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支出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已建立《爱国人士补助检查监督检查机制》，不定期对爱国人士补助进度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草原生态补助有效、高质量的完成。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8个，三级指标10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10个，指标完成率为100%。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自评得分为87分。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完成数量

巴仁乡2018年爱国人士补助项目1.506万元，每月补助人数13人，补助月份2个月。

1. 项目完成质量

巴仁乡2018年爱国人士补助项目资金保障率为100%，未出现漏发、少发、多发等质量问题。

1. 项目实施进度

该项目严格按照上级部门的进度要求，资金到位及时率100%,资金发放及时率100%,按项目进度进行资金拨付,目前已经全部实施完毕。

1. 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该项目为补助类项目，补助标准579.23元/月/人。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因为该项目为资金补助类项目，从资金直观上，能为补助对象增收，受益群众人均增收579.23元。

（2）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的顺利实施，一定程度上提高了爱国人士的收入，让广大爱国人士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加强工作管理，确保工作发展,增强爱国人士的爱国爱党意识，充分调动爱国人士的积极性，发挥其在维护祖国统一上的作用。

（3）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无

（4）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该项目的顺利实施，不但能提高爱国人士的工作积极性，也能发挥服务社会的作用可持续1年，具有重要意义。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过项目实施后的调研，社会公众、受益群众满意率达97%。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18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成，不存在未完成原因分析。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后续工作计划：2019年我们将一如既往将继续按照上级部门的统一部署和工作安排，认真做好各项工作。

切实开展好爱国人士补助项目的实施。采取有力措施：一是及时拨付项目资金；二是加大项目跟踪管理，争取将资金按时发放至全乡爱国人士手中；三是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确保当年的资金除去质保金以外全部支付完毕；四是做好项目档案收集与整理，当年的项目全部归档存档；五是做好项目绩效申报与自评，确保项目实施后达到取得的效果，是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解决群众急需解决的问题，给农牧民带来 “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惠。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主要经验及做法

巴仁乡人民政府在实施2018年爱国人士补助项目中，在年度预算时严格按照人员进行年度预算，严格执行《预算法》，严把支出关，确保了爱国人士补助各项经费按时足额保障到位，有效地杜绝了非预算支出，吃空饷、挤占挪用、虚报冒领等套取财政资金违规行为。

1. 存在的问题

村级申报资金不及时，不能按时按要求提供上报信息数据。

1. 建议

提高村级申报资金的准确性、及时性。

（三）其他

无其他说明内容。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本次评价通过文件研读、实地调研、数据分析等方式，全面了解巴仁乡人民政府爱国人士补助的使用效率和效果，爱国人士补助管理过程是否规范，是否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等。同时，通过开展自我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

**七、附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